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 32 号院 3 号楼 9 层 936 室）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CCCC CAPITAL HOLDINGS CO., LTD.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4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二〇二五年六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以下简称《执业行为准则》）、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发行人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金公司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金公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目录

重要声明.....	1
目录.....	2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3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5
第三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7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情况.....	10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12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3
第七章 各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4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15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16
第十章 重大事项.....	17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19

第一章 受托管理的公司债券概况

截至 2024 年（以下简称“报告期”）末，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发行且存续的由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债券包括：23 交资 01、24 交资 01、24 交资 02（以下简称“各期债券”），债券具体情况见下表：

债券代码	115746.SH	240838.SH	240839.SH
债券简称	23 交资 01	24 交资 01	24 交资 02
债券名称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债券期限	3+2	3	5
发行规模（亿元）	10.00	15.00	5.00
债券余额（亿元）	10.00	15.00	5.00
发行时票面利率	3.05%	2.25%	2.35%
当期票面利率	3.05%	2.25%	2.35%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不适用	不适用
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4 日	2024 年 8 月 26 日	2024 年 8 月 26 日
还本付息方式	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报告期付息日	2024 年 8 月 4 日	无	无
是否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发行时主体评级	AAA	AAA	AAA
发行时债项评级	AAA	AAA	AAA

跟踪评级情况（主体）	AAA	AAA	AAA
跟踪评级情况（债项）	AAA	AAA	AAA

第二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管理办法》、《执业行为准则》、上市规则或挂牌转让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重大事项。

受托管理人相应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 次。具体情况如下：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02-19）	根据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关于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领导班子调整的决定，徐汉洲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主持全面工作；免去周长江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职务，另有任用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04-10）	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发行人 2024 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规模为 159.15 亿元，占截至 2023 年末净资产的 66.79%，超过 50%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05-06）	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作出如下决定：同意委派刘彦华为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提名其为监事会主席人选；同意选举赵春利为职工监事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重大事项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情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07-09）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发行人 2024 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规模为 244.62 亿元, 占截至 2023 年末净资产的 102.67%, 超过 100%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08-05）	2024 年 3 月,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任免通知,聘任张涛为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免去卢耀军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24 年 7 月,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任免通知,徐汉洲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欧辉生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09-12）	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任免通知,徐汉洲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建议免去其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欧辉生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建议其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欧辉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就此事项,受托管理人已及时披露了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第三章 发行人 2024 年度经营和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表：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CCC Capital Holdings Co.,Ltd.
法定代表人	徐汉洲
成立日期	2021-08-18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0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 32 号院 3 号楼 9 层 936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贞桥安定路 5 号城奥大厦 5 层
邮政编码	100029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黄家禧
电话号码	86-010-89651689
传真号码	86-010-89651999
电子邮箱	Zhangguoyang1@ccccltd.cn
互联网网址	不适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MA04E5WF7T
经营范围	企业总部管理；投资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咨询策划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企业总部管理；投资管理；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咨询策划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表：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租赁业务	38.44	17.37	54.81	77.02	35.22	13.82	60.76	74.32
保理业务	8.96	4.20	53.13	17.95	10.11	4.80	52.52	21.33
基金管理业务	1.22	0.02	98.36	2.44	1.49	0.04	97.32	3.14
保险经纪业务	0.78	0.02	97.44	1.56	0.08	0.00	100.00	0.17
其他	0.50	0.03	94.00	1.00	0.49	0.04	91.84	1.03
合计	49.91	21.63	56.66	100.00	47.39	18.70	60.54	100.00

(2)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表：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分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租赁业务	38.44	17.37	54.81	9.14	25.69	-9.79
保理业务	8.96	4.20	53.13	-11.37	-12.50	1.15
合计	47.41	21.56	-	4.58	15.82	-

三、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表：发行人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总资产	8,859,159.29	7,494,832.56	18.20
总负债	6,106,621.09	5,112,161.68	19.45
净资产	2,752,538.20	2,382,670.87	15.5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0,340.11	1,474,000.31	18.07
资产负债率 (%)	68.93	68.21	1.06
流动比率	1.36	1.12	20.80
速动比率	1.36	1.12	20.8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5,327.68	71,445.40	271.37

项目	2024 年度/末	2023 年度/末	增减变动情况 (%)
营业收入	499,085.64	473,940.34	5.31
营业成本	216,293.42	187,005.08	15.66
利润总额	232,204.24	210,582.05	10.27
净利润	183,078.20	163,877.63	11.72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509.44	92,739.17	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24,962.97	314,660.89	3.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8,602.35	-612,892.23	101.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39,736.39	281,925.00	-149.57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第四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核查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表：23 交资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115746.SH
债券简称	23 交资 01
发行总额（亿元）	10.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约定用途一致

表：24 交资 0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240838.SH
债券简称	24 交资 01
发行总额（亿元）	15.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约定用途一致

表：24 交资 0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代码	240839.SH
债券简称	24 交资 02
发行总额（亿元）	5.00
募集资金约定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及补充发行人本部及子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实际用途	与约定用途一致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受托管理人与监管银行已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发行人在监管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并进行专项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正常。

三、对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结果

截至报告期末，各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户运作情况与发行人的定期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各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不涉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第五章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各期债券未设置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及变动情况

（一）偿债保障措施

- 1、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 2、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 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 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5、严格的信息披露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债券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未触发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约定的承诺事项。

三、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各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各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发行人已设立专门部门负责债券偿付工作，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中金公司作为各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相关约定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存在应召开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七章 各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息偿付安排

表：本息偿付安排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日	债券期限 (年)	到期日
115746.SH	23 交资 01	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8 月 4 日	3+2	2028 年 8 月 4 日
240838.SH	24 交资 01	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8 月 26 日	3	2027 年 8 月 26 日
240839.SH	24 交资 02	分期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8 月 26 日	5	2029 年 8 月 26 日

二、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表：报告期内本息偿付情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15746.SH	23 交资 01	按约定付息，无违约情形	报告期内未触发	报告期内未触发
240838.SH	24 交资 01	报告期内无付息安排	不适用	不适用
240839.SH	24 交资 02	报告期内无付息安排	不适用	不适用

第八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按照合并报表口径，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419,353.06 万元、473,940.34 万元和 499,085.64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31,666.04 万元、163,877.63 万元和 183,078.2 万元。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2,812.03 万元、314,660.89 万元和 324,962.97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的经营收入与现金流将为偿付各期债券本息提供保障。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盈利能力、资产负债结构、融资能力和现金流基本稳定，未发生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发行人现持有已注册待发行公司债券批文规模 3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规模 20.00 亿元。必要时，还可通过注册发行新的公司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资金偿还存续债务。

第九章 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

无。

第十章 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现以下重大事项：

（1）2024 年 2 月，发行人发布《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关于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领导班子调整的决定，徐汉洲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主持全面工作；免去周长江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职务，另有任用。

（2）2024 年 4 月，发行人发布《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的公告》，截至 2024 年 3 月末，发行人 2024 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规模为 159.15 亿元，占截至 2023 年末净资产的 66.79%，超过 50%。

（3）2024 年 4 月，发行人发布《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决定》，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作出如下决定：同意委派刘彦华为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监事，提名其为监事会主席人选；同意选举赵春利为职工监事。

（4）2024 年 7 月，发行人发布《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一百的公告》，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发行人 2024 年度累计新增借款规模为 244.62 亿元，占截至 2023 年末净资产的 102.67%，超过 100%。

（5）2024 年 7 月，发行人发布《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2024 年 3 月，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任免通知，聘任张涛为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免去卢耀军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24 年 7 月，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任免通知，徐汉洲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欧辉生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6）2024 年 9 月，发行人发布《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东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任免通

知，徐汉洲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建议免去其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欧辉生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建议其任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根据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欧辉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报告期内不涉及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一章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 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除本报告前文所述重大事项外，未发生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事项，受托管理人已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此页无正文，为《中交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4年度）》之盖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17 日